

一、响应函

致：广西贵荷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已仔细阅读了贵方组织的桂平市中医医院中央空调及净化空调维保服务项目（项目编号：GGZC2025-C3-810031-GXGH）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现正式递交下述文件参加贵方组织的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 一、首次报价文件电子版（包含按“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
- 二、资格证明文件电子版（包含按“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
- 三、商务技术文件电子版（包含按“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

1、我方愿意以磋商时提交的最后报价表中的磋商总报价，在承诺的服务期限内提供本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第二章“服务需求书”中相应的采购内容，具体详见最后报价表。

2、我方同意自本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采购公告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遵循本响应函，并承诺在“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3、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4、如本项目采购内容涉及须符合国家强制规定的，我方承诺我方本次磋商均符合国家有关强制规定。

5、我方承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并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广西蓝润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第 3 页 共 8 页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6、如我方成交，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根据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我方的响应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按第六章“合同文本”与采购人订立书面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7、我方已详细审核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8、我方承诺满足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第六章“合同文本”的条款，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9、我方同意应贵方要求提供与本磋商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10、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响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的行为。

11、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即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广西蓝润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第 4 页 共 8 页

- (5) 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磋商的；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2.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贵港市桂平市西山镇圣世阳光 B2#-102 号

电话：15807773268

传真：/

电子邮箱：/

邮政编码：537200

开户名称：广西蓝润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平市新区支行

银行账号：2116006809100099802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CA电子签章）：广西蓝润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4月8日



二、响应报价表

项目名称: 桂平市中医医院中央空调及净化空调维保服务

项目编号: GGZC2025-C3-810031-GXGH

序号	标的名称	服务内容	数量及单位①	单价(元)②	单 项 合 价 (元) ③= ①×②	服务 期限	备注
1	桂平市中医医院中央空调及净化空调维保服务	桂平市中医医院中央空调及净化空调维保服务	1 项	1658375.00	1658375.00	3 年	无

磋商总报价: (大写)人民币壹佰陆拾伍万捌仟叁佰柒拾伍元整(小写)¥1658375.00

磋商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磋商报价已包括:

- 1、磋商报价包含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 2、磋商报价包含本项目所涉及的清单内空调设备维修保养技术服务费、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工具、保险费、拟投入本项目人员的工资、劳务费、差旅费、管理费、法定社保及福利、必要的保险费用等相关服务费用,利润及风险由供应商自行考虑。
- 3、供应商必须就本项目的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漏项报价的或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其磋商将视为无效。
- 4、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 5、供应商应按服务需求和 3 年服务费用进行报价,成交后成交供应商需在规定的时限内与采购人签订为期 3 年的服务合同(合同期内不因物价、工价上涨或设备老化维修成本过高为理由要求采购人增加服务费用)。

注:

广西蓝润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明细表



供应商名称	报价(总价, 元)	服务期限	备注
广西蓝润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1658375	3年。	无。

五、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后附）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后附）或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桂平市中医医院）的（桂平市中医医院中央空调及净化空调维保服务）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桂平市中医医院中央空调及净化空调维保服务），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广西蓝润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6人，营业收入为107.37万元，资产总额为226.8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CA电子签章）：广西蓝润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4月8日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